

(B类)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潮城综管提主[2024]5号

关于政协第十三届潮州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82号提案答复的函

邱淑英委员：

您好！你在市政协十三届潮州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在东山路99号金山中学附近拟建立立交桥》的建议收悉，经综合会办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湘桥区政府等单位的意见，现答复如下：

针对您建议在金山中学附近拟建设步行天桥一事，我局高度重视，充分支持提案关于在东山路99号金山中学附近拟建立立交桥建议的基本观点。在东山路金山中学门口附近建设步行天桥能进一步完善我市交通出行设施资源配置，缓解上下班及上放学车流高峰期横穿东山路加剧的交通拥堵现象。

为论证人行天桥建设的合理性、可行性，我局组织市交通整治办、会办单位、设计咨询单位多次到现场踏勘选址。经现场调研发现，一方面，该路段地下存在国防光缆供电主干管、通信管线、路灯管线、交通信号电缆、监控电缆、智慧停车电缆，给水管、雨水管、污水管等，地下管线极为复杂，特别是国防光缆3米范围内无法开挖，实施难度较大。东山路两侧人行道现有通行宽度较小，特别是东山路金山中学对侧的步道宽度较窄且临近沿街商铺，无法满足天桥上下楼梯及电梯建设宽度要求。（按照国家设计规范，天桥桥面净宽至少3米，天桥梯道宽度是桥面的1.2倍，天桥落地需占用步道3.6米或分两侧梯道各1.8米，天桥梯道从桥面到落地长需20米。）

另一方面，由于人行天桥并不符合行人过街习惯，若不加以干预，大多数人会选择平面过街这种便捷过街方式，因此若在该路口建设人行天桥就必须封闭并去除目前的人行横道，不然人行天桥可能成为摆设。封闭人行横道还会造成大量自行车、助力车等车辆需前往掉头口进行绕行，造成一定的不便。

综上，关于金山中学附近适不适宜建设人行天桥以及天

桥如何全面发挥引导交通秩序的成效，需要再进一步征求意见，研究论证。且鉴于当前财政资金极为紧张，建议暂缓实施。感谢您的宝贵建议，也希望您理解和支持我们的工作。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局工作的关心支持！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年8月15日

(联系人及电话：曾冰，15913046723)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建议提案科、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湘桥区政府